苏市政协〔2021〕21号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评选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提高苏州市市政设施养护质量，保障市政设施运行水平，促进养护技术、管理手段创新，鼓励创建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是苏州大市范围内市政设施养护方面的最高奖项，其养护管理及施工质量应达到一流水平。

第三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的评选，接受苏州市建设主管部门指导，由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统一组织实施。

第四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每年评选一次，由企业自愿申报、逐级推荐、择优产生。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五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的评选实行评审委员会制度。评审委员会由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邀请有关主管部门、行业专家等人员组成，并成立现场核查组，具体人员由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从专家库中抽取或从养护专业部门中推荐。

第三章 申报范围

第六条 市政设施养护工程必须是各市、区规划范围内的养护工程，且必须在新、改、扩建市政工程验收交付使用满五年及以上（以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为准），曾获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养护工程项目两年之内不得再次申报(以获奖文件时间为准)。

第七条 所申报的市政养护工程须连续养护满半年及以上（申报截止日期为准），且申报单位为该道路、桥梁或隧道的现养护单位。

第八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评选的项目，必须符合下列申报条件：

(一)道路及道路综合设施优质养护工程：

1.申报项目为单条道路的，不得小于8万平方米（同一名称道路不得分割申报）；

2.申报项目为多条相互连接的道路的,不得小于6万平方米；

3.申报项目为高架道路或大型互通立交设施的，不得小于4万平方米；

4.道路综合设施包括车行道、人行道、桥梁及其附属设施（须在申报时注明包含具体内容）。

(二)桥梁、隧道、河道养护工程：

1.桥梁：单孔跨径大于100m、多孔总长超1000m或特殊结构的桥梁；

2.隧道：宽度达8米以上，长度达1000米以上。

3.河道：连续长度大于等于4000米。

（三）城市照明养护工程:

1.功能照明总灯盏数大于5万盏的市（区），最多可推荐申报3个养护工程；功能照明总灯盏数小于5万盏的市（区），最多可推荐申报2个养护工程；

2.必须符合下列设施量条件：一个养护工程总灯盏不少于1500盏，应由一定片区范围内相连的数条快速路、主次干道（五条及以上）组成，可包含街巷、桥梁、隧道、广场、住宅区、公园、公共绿地等功能照明设施；

3.安全指标。安全指标应符合以下指标，否则不予参评：

（1）配电设备接地电阻符合相关电气规定，小于4欧姆;

（2）金属灯杆保护接地良好，接地电阻小于4欧姆;

（3）申报项目在申报周期内发生重伤以上安全事故的不得申报。

（4）光源指标：含有汞灯、白炽灯光源的不予参评；

第九条 其它条件：

1、申报的养护工程自评总分须达到90分以上（含90分），才能申报。（“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评分标准见附件2。）

2、申报的养护工程，在养护作业期内无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且企业当年无市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

第四章 申报程序及材料

第十条 申报单位须向养护工程所在地的市政工程协会申报，没有成立市政工程协会的，直接向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申报。

第十一条 苏州大市范围内各市、县（区）市政工程协会或主管部门对申报单位申报的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申报表上签署初审意见、加盖公章，报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

第十二条 “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申报材料包括：

1、《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市政设施养护工程）申报表》一式两份；

2、市政养护工程合同（委托书或管理依据等），项目竣工日期等资料；

3、市政养护工程情况介绍、示意图（位置、起止点）、城镇道路资料卡（一路一档）、城市桥梁资料卡（一桥一卡），设施明细表一式两份；(资料卡可参照《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和《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

4、反映创优工程全貌及养护质量的U盘一个（含视频内容5分钟），反映片内各设施养护全景及关键部位照片10张（七寸照片），U盘和照片要求图像清晰、构图完整、客观性强，能反映优质养护质量水平。

第十三条 各申报单位的申报材料须于通知申报截止日期前报（送）至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逾期不予受理。

第五章 评审依据及程序

第十四条 评审依据：

（一）《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二）《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

（三）《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第十五条 各地申报的项目，经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后，由协会组织3人以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核查工作。

现场核查的主要内容与要求：

（一）听取汇报：养护单位对“苏州市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工作的组织、计划、措施、养护作业量、养护质量控制、养护周期、设施巡查、设施检测、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应用及养护经费落实情况的汇报。（建设单位汇报对养护期间，针对养护范围周边工单投诉处理情况，市民满意度（如寒山闻钟，数字城管，12345工单等），采用“一票否决制”）

（二）实地查验：1.整体外观检查；2.市政设施完好状况抽查,抽查比例为道路总设施量的20%，桥梁、隧道全查。

（三）查阅资料：各类台帐及有关预案，查阅内容见附件3。

（四）意见反馈：专家组将核查情况进行汇总并向申报单位反馈意见。

第十六条 专家组依据评定标准形成核查报告，提交“苏州市‘姑苏杯’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评审委员会审定。

第六章 评审纪律

第十七条 申报单位所提供的资料要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直至撤消申报资格。

第十八条 评委和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廉洁自律，如实反映情况，自觉抵制不正之风；违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警告或撤消其资格。

第七章 奖 励

第十九条 获得“苏州市‘姑苏杯’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称号的项目，由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通报表彰，颁发 “苏州市‘姑苏杯’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奖状。

第二十条 对获得“苏州市‘姑苏杯’市政设施优质养护工程”的项目养护单位，建议有关主管部门在信用考核等工作中给予加分鼓励。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负责解释。

附件：

 1、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市政优质养护工程）申报表

2、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城市照明养护工程）申报表

3、市政优质养护工程评分标准及说明

4、市政优质养护工程基础资料和台账目录

苏州市市政工程协会

2021年5月10日

附件1

地区：

2021年度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

（市政等类）申报表

申报奖项类别 □市政 □城市轨道交通

□市政养护工程 □其它

申报工程名称(全称)

申报单位名称(全称)

申报日期

申报单位联系人姓名

申报单位联系电话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申报单位承诺书

|  |
| --- |
| 本人（法定代表人），郑重承诺：本企业在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市政等类）创建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基本建设程序，全面履行各项应尽义务，自觉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对报送的《2021年度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市政等类）申报表》以及评选资料的全部数据和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我们深知提供虚假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违纪行为，此次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人及本企业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市政优质养护工程）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联 系 人 |  |
| 申报项目： |  | 联系电话 |  |
| 养护工程设施量 | 车行道面积： （㎡） | 其中：水泥混凝土路面：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
| 人行道面积（㎡）： |
| 排水管道长度（㎡）： | 其中窨井： 座 |
| 河道长度（m）： | 其中驳岸： m |
| 桥梁（座）： | 面积（㎡）： |
| 隧道（座）： | 长度（m） |
| 养护工程定额经费（万元）： |
| 养护工程实际使用经费（万元）： |
| 申报单位自评情况 | 自评分值汇总： |
| 1．设施整体印象 |
| 2．市政设施完好 |
| 3．基础资料齐全 |
| 4.设施养护管理情况 |
| 初审意见市（区）协会或主管部门 | 初审意见：（ 盖 章 ） 年 月 日 |
| 市协会或复查组评定意见 | 对养护工程验收分值： |
| 1．设施整体印象 |
| 2．市政设施完好 |
| 3．基础资料齐全 |
| 4．设施管理情况 |
| 评定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市评审委员会评定意见：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年 月 日 |
| 评定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2：

苏州市“姑苏杯”优质工程奖（城市照明养护工程）

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联 系 人 | 　 |
| 申报项目： | 　 | 联系电话 | 　 |
| 工程范围 |  |
| 工程内照明设施概况（包括路型、灯数、灯型、电源、控制方式、线路、光源等） |  |
| 工程内总灯盏数 | 　 |
| 评定部门评定标准 | 申报单位自检 | 城市照明管理（主管）部门检查 |
| 设施完好（≥90分） | 　 | 　 |
| 亮灯率（≥98分） | 　 | 　 |
| 照明质量（≥80分） |  |  |
| 基础资料（≥90分） | 　 | 　 |
| 自检、检查单位盖章 | （章） | （章） |
| 各市（区）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负责人：（盖章）年 月 日 |
| 市协会或复查组评定意见：负责人：（盖章）年 月 日 |
| 市评审委员会评定意见：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年 月 日 |
| 评审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3

**市政优质养护工程评分标准及说明**

（一）设施整体印象分（5%）

对创优工程内所有参评设施进行整体检查，掌握全片设施的整体完好程度及与周边道路衔接情况，整体外观整齐、平顺、舒适。由检查人员分别打分后取平均值。



（二）市政设施完好分（70%）

1、道路优质养护工程各类设施评分采取直接扣分法，总分为100分，具体评分办法见附表一。含有桥梁的道路优质养护片，桥梁为必查项目。道路优质工程设施类别打分系数为：车行道0.35，人行道0.15，桥梁0.35，井盖0.15。当无桥梁时，车行道系数为0.70。



2、桥梁单项优质养护工程按百分制评定完好水平。采取直接扣分法打分，具体评分办法见附表二。

（三）各类基础资料和台帐得分（20%）



根据台账资料目录要求整理，具体分值见市政优质养护工程基础资料和台账目录。

（四）设施养护管理分（5%）

养护施工作业时，围栏围挡设置、材料物料堆放、扬尘噪声控制、工程车辆管理、夜间施工警示照明设施等，不符合一项扣一分。



**市政优质养护工程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养护工程名称 |  |
| 主要设施量 |  |
| 养护单位 |  |
| 设施权属单位 |  |
| 项目得分数类别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设施整体印象分 | 5 |  |
| 市政设施完好分 | 70 |  |
| 各类基础资料和台帐分 | 20 |  |
| 设施养护管理分 | 5 |  |
| 总计得分 | 100 |  |
| 备注 |  |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市政设施完好评分表**

工程名：

|  |  |  |  |
| --- | --- | --- | --- |
| 得分类别检查项目 | 抽查得分（100－扣分） | 项目得分（检查得分×系数） | 市政设施完好分 |
| 车行道（系数0.35） |  |  | 项目得分总计×70% |
| 人行道（系数0.15） |  |  |
| 井盖设施（系数0.15） |  |  |
| 桥梁（系数0.35） |  |  |
| 总计 |  |  |  |

注：若该片无桥梁时，车行道系数为0.70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附表一

道路设施完好评分标准

一、车行道检查评分表

工程名：

|  |  |  |  |
| --- | --- | --- | --- |
| 损坏类型 | 定义 | 评分标准 | 扣分数 |
| 裂 缝 类 | 线 裂 | 指单根/条裂缝，包括横缝、纵缝以及斜缝等 | 缝宽3mm未处理，长度小于1m每条扣1分，大于1m每条扣2分 |  |
| 网 裂 | 交错裂缝，把路面分割成近似矩形的块 | 每平米扣1分 |  |
| 碎 裂 | 裂缝成片出现，缝间路面已裂成碎块，碎块直径小于0.3m。包括井边碎裂 | 每平米扣2分 |  |
| 变 形 类 | 车 辙 | 在行车作用下沿车轮带形成的相对于两侧的凹槽 | 凹槽深度大于3cm每米长扣1分 |  |
| 沉 陷 | 路面局部下沉 | 大于2公分，每处扣3分 |  |
| 拥 包 | 路面面层材料在车辆推挤作用下形成的路面局部拱起 | 肉眼观察，每平米扣2分 |  |
| 松 散 类 | 剥 落 | 面层细料散失 | 其深度大于2cm，面积大于0.1㎡,每平方米扣2分 |  |
| 坑 槽 | 路面材料散失后形成的凹坑 | 其深度大于2cm，面积大于0.1㎡,每平方米扣3分 |  |
| 啃 边 | 由于行车荷载作用致使路面边缘出现损坏 | 每米长扣1分 |  |
| 合计扣分 |  |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二、人行道检查评分表

工程名：

|  |  |  |  |
| --- | --- | --- | --- |
| 破损类型 | 定义 | 扣分办法 | 扣分数 |
| 错台 | 道板高差20MM。按长（M）\*宽（M）计量 | 每处扣2分 |  |
| 沉陷 | 深度大于20MM。按长（M）\*宽（M）计量 | 每㎡扣1分 |  |
| 缺失 | 道板按按长（M）\*宽（M）计量，路牙按长度（M）计量 | 道板每㎡扣2分；路牙沿每米扣1分 |  |
| 松动 | 踩一端另一端跷起大于20MM | 每㎡扣1分 |  |
| 合计扣分 |  |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三、井盖设施检查评分表

工程名：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测视要求和扣分标准 | 扣分数 |
| 检查井 | 1、与周围路面高差≯±1.5cm，如有超出每座扣1分。 |  |
| 2、盖框应吻合、配套，完好无损坏，安装应平稳，开启要灵活。如有活动、不配套或井盖损坏见水见底者，每处扣1分。 |  |
| 扣分合计 |  |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附表二

单项桥梁检查设施完好评分表

工程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标准按CJJ99-2017规范 | 扣分办法 | 扣分数 |
| 1 | 桥面 | 栏杆扶手有缺损、露筋；桥面有坑洞或拥包高差大于2.5cm。 | 发现一处扣2分 |  |
| 2 | 上部构造 | 桥梁有裂缝或渗漏，铁件部分生锈，结构裂缝未处理。 | 发现一处扣3分 |  |
| 3 | 下部构造 | 圬工砌体缺损，勾缝不良，基础位移、下沉，混凝土结构露筋。 | 发现一处扣3分 |  |
| 4 | 泄水孔 | 泄水孔堵塞，排水管破损。 | 发现一处扣2分 |  |
| 5 | 调治构造物 | 护坡（锥坡）有破坏、污秽，护墙有破损、污秽；  | 发现一处扣2分 |  |
| 砌体灰缝脱落、裂缝。 | 发现一处扣3分 |
| 6 | 桥头连接处 | 路桥连接处高差大于2.5cm，桥头跳车，路桥不平整；  | 发现一处扣3分 |  |
| 伸缩缝变形、开裂，雨水渗漏和缝间堵塞。 | 发现一处扣3分 |
|  | 合计扣分 |  |

检查人员： 年 月 日

附件4

**市政优质养护工程基础资料和台账目录**

1. 现场检查时汇报材料（3分）

以PPT形式汇报所申报优质养护工程的基本情况（包括：①工程概况；②日常巡视、养护、维修过程影像；③创新举措及工作亮点等）

二、基础资料和台账（17分）

1、基础资料（3分）

①、市政养护工程合同（委托书或管理依据等）（1分）

②、拟申报优质养护工程的示意图（位置、起止点）、城镇道路资料卡（一路一档）、城市桥梁资料卡（一桥一卡）。[资料卡可参照《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和《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2分）

2、组织、制度管理（4分）

①施工组织设计（1分）

②市政设施养护维修相关管理制度（市政设施巡视、养护计划管理、经费管理、作业管理、文明施工管理、材料设备管理、质量控制管理等）（3分）

3、养护管理（6分）

①、日常巡视记录（2分）

②、维修、加固记录（2分）

③、质量检查、验收记录（2分）

④、四新技术、数字化、信息化指标的应用情况（不强制，可酌情加分）

4、安全和应急管理（4分）

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制度（1分）

②、安全检查记录（1分）

③、三级安全教育台账、特种作业证书（1分）

④、应急预案（1分）